**宁波市民政局直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岗位及有关要求**

| **招聘****单位** | **拟招聘****岗位** | **岗位****类别** | **拟招聘人数** | **岗位职责** | **招聘专业及****学历（学位）要求** | **招聘****范围** | **其它资格条件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市社会组织服务中心（1） | 社会组织服务 | 管理 | 1 | 负责市级社会组织法律咨询与服务，市级社会组织涉法涉诉日常工作。需要经常性在一线直接面对社会组织开展工作，配合社会组织行政执法，工作环境较为复杂，临时性、突发性任务较多，工作强度大，适合男性。 | 法学一级学科专业；本科及以上学历、学士及以上学位。 | 面向全国 | 历届生，年龄35周岁及以下；有2年及以上工作经历。 |
| 市救助管理站（1） | 财务 | 专技 | 1 | 负责财务核算和日常账务处理，承担财务管理相关工作。 | 会计学、金融学、审计专业；研究生及以上学历、硕士及以上学位。 | 面向全国 |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：1、2021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；2、历届生，年龄在35周岁及以下, 有2年及以上财务工作经历。 |
| 市殡仪馆（1） | 殡仪服务员 | 专技 | 1 | 负责殡仪服务整体流程安排，承担相关殡仪业务操作工作。 | 现代殡仪技术与管理、现代殡葬技术与管理专业；大专及以上学历。 | 面向全国 | 历届生，年龄35周岁及以下；有2年及以上在殡仪服务机构（包括殡仪馆、各类社会殡仪服务机构）从事殡仪服务工作经历。 |
|  市社会福利院（3） | 教师 | 专技 | 1 | 从事特殊儿童的日常教育教学工作。 | 特殊教育、学前教育、音乐学、艺术学（音乐方向）、社会工作专业；研究生及以上学历、硕士及以上学位。 | 面向全国 |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：1.2021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；2.历届生，年龄在35周岁及以下, 具有教师资格。 |
| 护士 | 专技 | 1 | 负责孤残儿童的护理，协助医生开展诊疗工作。 | 护理专业，本科及以上学历。 | 历届生，年龄35周岁及以下；具备执业护士资格，有3年及以上临床护理工作经历。 |
| 医师 | 专技 | 1 | 负责内科临床诊疗工作。 | 临床医学专业，本科及以上学历、学士及以上学位。 | 历届生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：1.年龄35周岁及以下；具备内科执业医师资格和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；2.年龄40周岁及以下，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任职资格。 |
| 总计 | 6人 |

注1：学历学位、从业资格证书、职称取得时间、工作经历和年龄的计算截止时间均为公告发布之日。

注2：2021年普通高等院校应届毕业生的可凭学生证、就业协议或就业推荐表报名，但须于2021年9月30日前取得相应学历、学位。2020年10月1日至2021 年9月30日毕业的国（境）外留学回国（境）人员可等同于国内2021年普通应届毕业生，报考时仍未毕业的可凭国（境）外学校学籍证明报名，但须于2021年12月31日前取得国家教育部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（到时未取得的不予录用）。历届生须已取得招聘岗位要求的学历学位证书或认证书。属于国（境）外留学回国境人员的，报考时须已取得国家教育部认定的学历学位证书，专业相近的以所学课程名称为准。

注3：以上岗位不能兼报。